

济公断奇冤







話說昆山縣城內，有一位孝廉公叫李文芳，家財萬貫，是當地一位大財主。



李文芳有一位守寡的弟婦趙玉貞，她品性嫻靜，
專心撫養一個遺腹子末郎兒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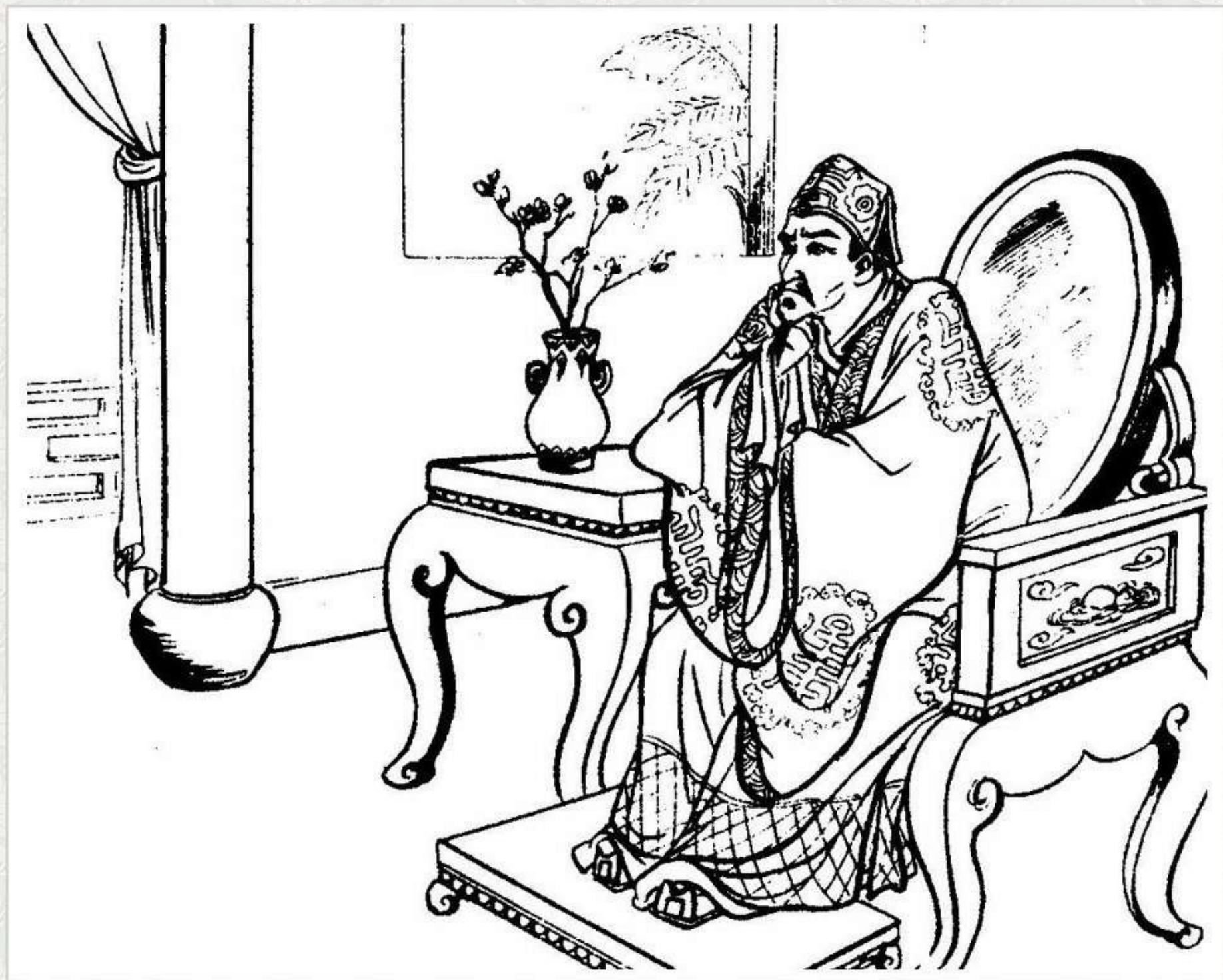
玉貞的父親趙海明，也是當地豪紳，自從女婿去世後，經常和老妻黃氏前來安慰女兒。



一天玉貞告訴父親說：『后天是李文芳的生辰，請多備壽禮祝賀，好使他照顧你外孫。』



却說李文芳爲人奸詐貪財，自從他弟弟死后，總想把弟弟那份財產也霸占過來。



那天他想到一條毒計，以五百兩銀子買通了一個家人湯二，叫他如此這般依計行事。



李文芳生日那天，李府車馬盈門，十分熱鬧，趙海明夫婦很早就來了。



李文芳招待各親友人席，開懷暢飲，賓主間各自賀喜一番。



內院中，趙玉貞稍微應酬了一會兒，因為惦記末郎兒，便告辭回到自己院裏去了。



玉貞回到院中，與末郎兒逗耍一會兒，吩咐奶娘抱末郎兒睡去。



玉貞因吃了幾杯酒，稍有醉意，也回房睡去了。



那湯二早在院中潜着，等待機會行事。



這時，前廳賓客俱已散去，只留下李文芳和趙海明在談心。



李文芳故意稱贊玉貞賢淑，末郎兒聰明伶俐。趙海明聽了滿心歡喜。



李文芳隨即命侍女喚玉貞與末郎兒出來歡聚。



侍女來到東院，正欲敲門，忽然一條黑影一閃把燈籠弄滅了，侍女嚇得大驚。



侍女回來稟告李文芳，李文芳假裝詫異。



隨即邀趙海明去東院看個究竟。



他們來到東院，侍女大叫：『二娘開門。』只聽得裏面一陣腳步聲。



房門一開，一個衣冠不整的男子從裏面跑了出來。



二人「啊」了一聲，李文芳一把沒抓着那人。他把面一沉，說：『趙海明你養了個好女兒。』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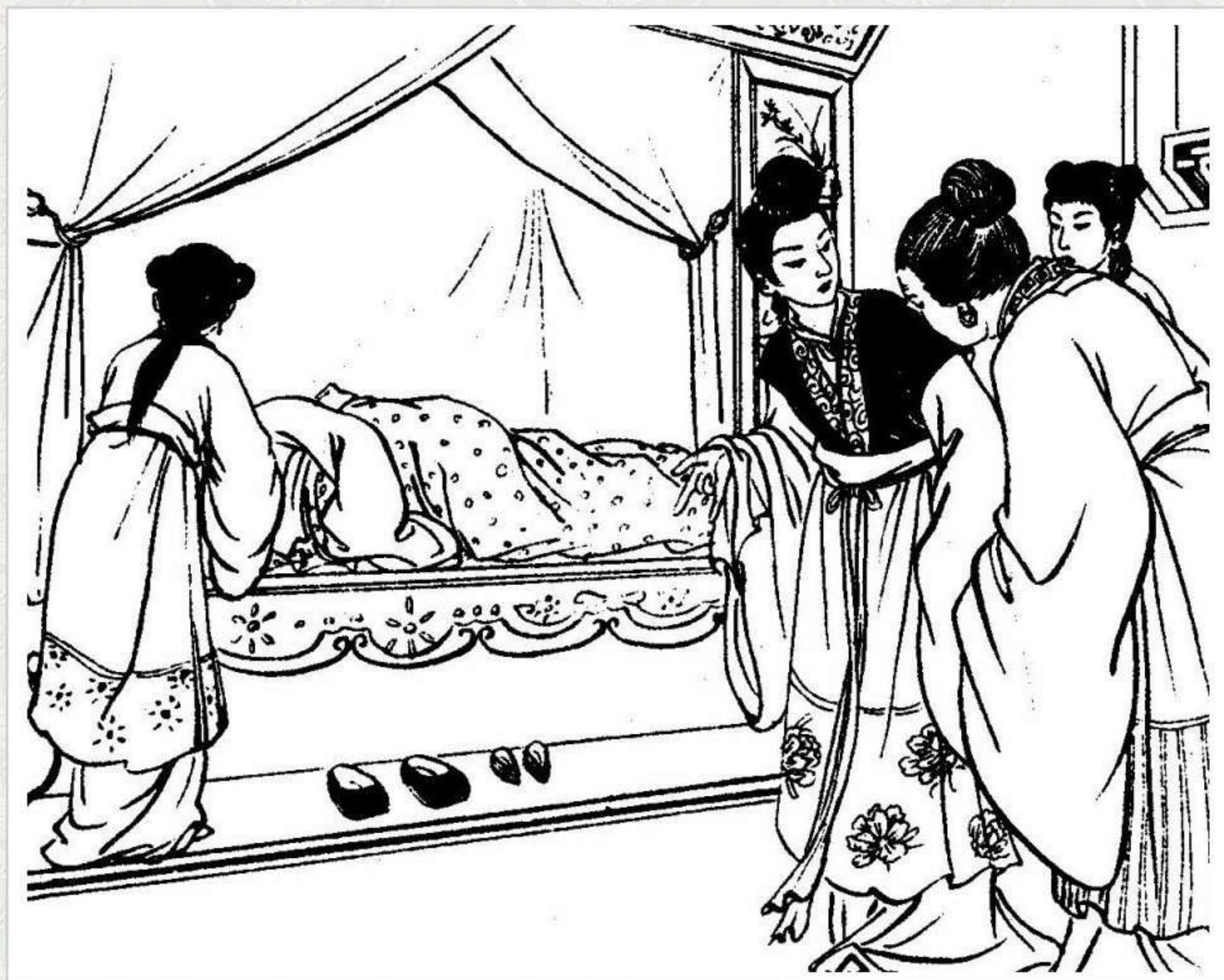
趙海明又惱又羞，大叫道：『把那不要臉的人給我抓起來。』



這時，黃老太太與李文芳的妻子也聞報趕來，連忙走入玉貞房裏。



但見玉貞睡着未醒，床下却放着一雙男人鞋襪。



侍女把玉貞喚醒，黃老太太責備她道：「女啊！你做出這事叫我夫妻怎樣見人？」



玉貞莫明其妙，李文芳的妻子指着床下說：『二娘不要裝傻了，那男子鞋襪還在呢！』



玉貞一聽，才知道發生了什麼事情，氣得渾身發抖：『孩兒有口難辯了。』



李文芳要替弟休妻，說李家不要這樣的媳婦，問趙海明要官休還是私休。



趙海明怕事情鬧出去對趙家名聲有影響，故同意私休玉貞回家。



當下他們交換了休書，說明此后生死各不相干。
趙海明催促黃老太太快把玉貞帶走。



玉貞有口難言，只得過去抱了末郎兒準備上轎回家。



李文芳過來奪過末郎兒，說：「這孩子是我李家骨肉，你這淫賤婦人不能帶走。」



玉貞無奈，只得含泪上轎，回娘家去了。



回到趙家，趙海明給玉貞扔下一把刀、一條繩道：
「你這賤人，趁早給我死了。」



說罷怒氣衝衝地拉了黃老太太出去，把玉貞反鎖在房中。



玉貞拿起那把刀，正欲自盡，但一想：『我這樣死去，反不清白，不如到知縣堂上申冤。』



她破窗而出，由后院走上街，一看天色漆黑，心中十分害怕，但仍勉強前行。



她東奔西跑，總找不到衙門，心中焦急非常。



天已大亮，玉貞想，告狀不成，不若死去吧！便
拿出一條繩來，正要自盡。



這時濟公來到城中，一見趙氏要上吊，大叫：『救命啦！救命啦！』



他隨即向玉貞奔去，說：「你這婦人，身有奇冤不雪，却來尋死，是何道理？」



玉貞想，這和尚怎知我身有奇冤呢？正在懷疑，
那和尚又叫道：『要申冤跟我來！』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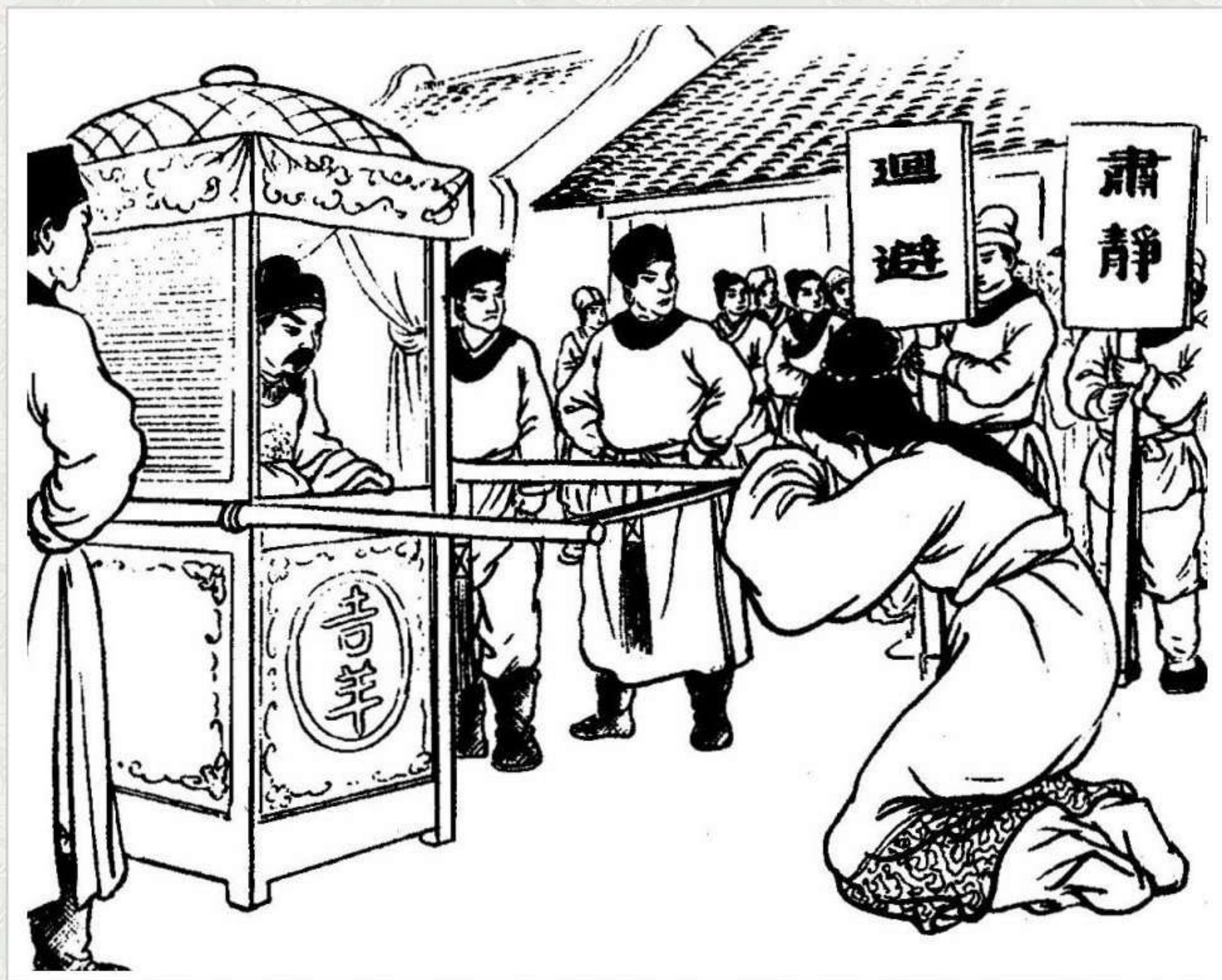
玉貞見這和尚好像頗有來頭，于是就跟着他走。



轉了幾條街，恰巧知縣收糧回來，濟公便道：『知縣來了，快去申冤。』



于是玉貞跪在路心，攔轎喊冤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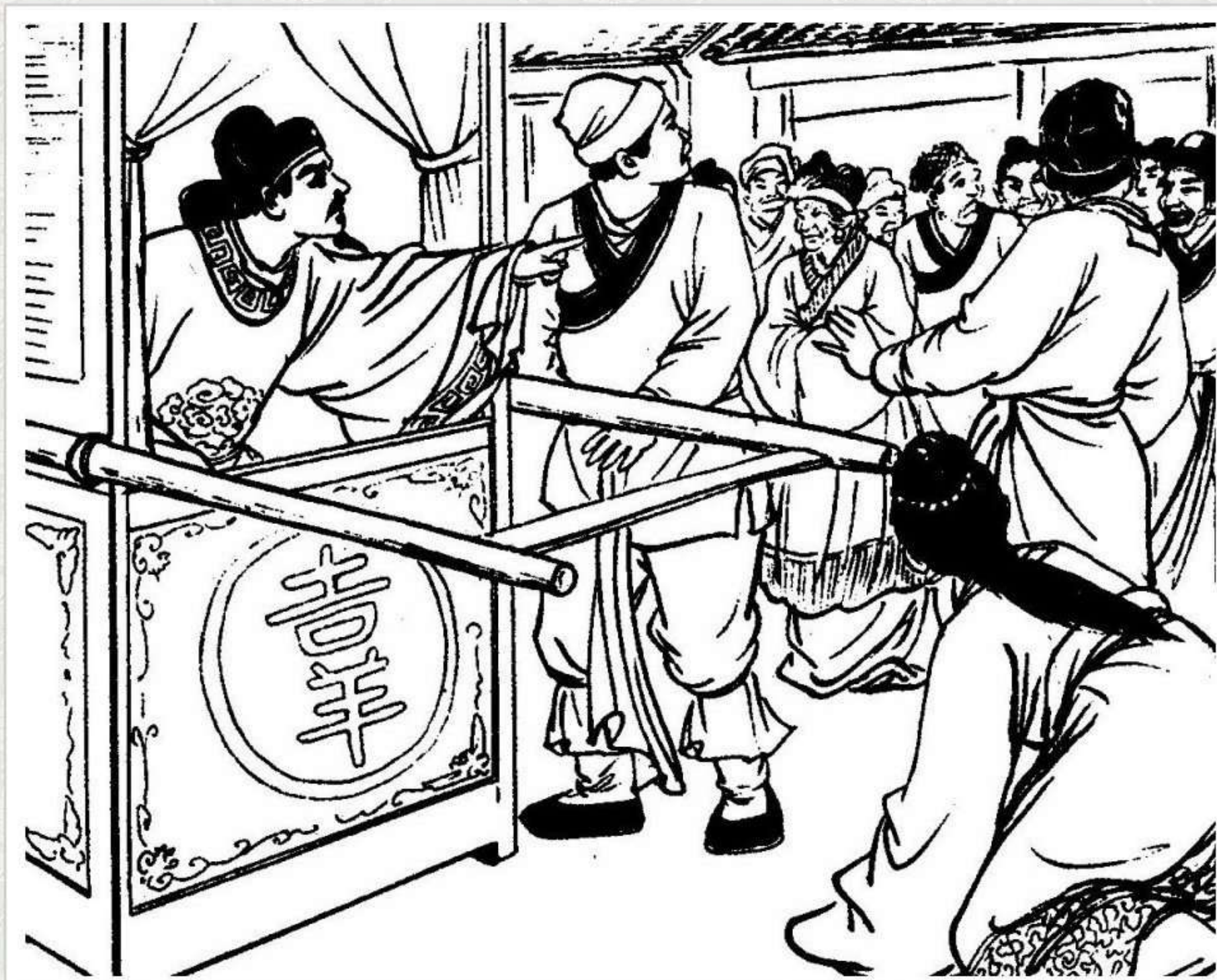
昆山知縣曾士侯立即停轎查問，玉貞把昨晚冤情一一說明。



知縣想：這婦人告的是婆家哥哥和娘家爹爹，清官難斷家務事，正欲推却不管。



人群中有一個窮和尚說：「放着這樣大的冤情不管，只會收錢糧，怎能爲父母官？」



知縣大怒，喝問：「誰人在此喧囂？」公差正要捉人，這和尚却已不知去向。



知縣只得帶趙氏回衙，又命人傳令趙海明和李文芳到衙門候審。



却說濟公將帶玉貞去告狀的事辦完后，一路唱着山歌直往西門而去。



出了西門，見前面有一人背着包袱，急急忙忙地向前奔走。原來這人就是湯二。



濟公加快腳步，走到湯二前面望着他。湯二很奇怪地說：『和尚，我不識你，你望我做甚？』



濟公說：「我却識你，你偷了我的包袱，往哪裏走？」湯二以爲他有意開玩笑，賭氣走了。



濟公大叫：「湯二，等一等。」湯二心想他怎么知道我的名字，于是姑且站着，看濟公怎樣。



濟公大搖大擺地走來，說：『湯二，你偷了我五百兩銀子，又要害我性命，快把包襖還我。』



湯二心中一怔，他想：這和尚怎知我有五百兩銀子？故作鎮定地說：『和尚，你要搶我不成？』



濟公說：「不單要搶你，還要打你。」說罷一掌向湯二打去，打得他倒在地上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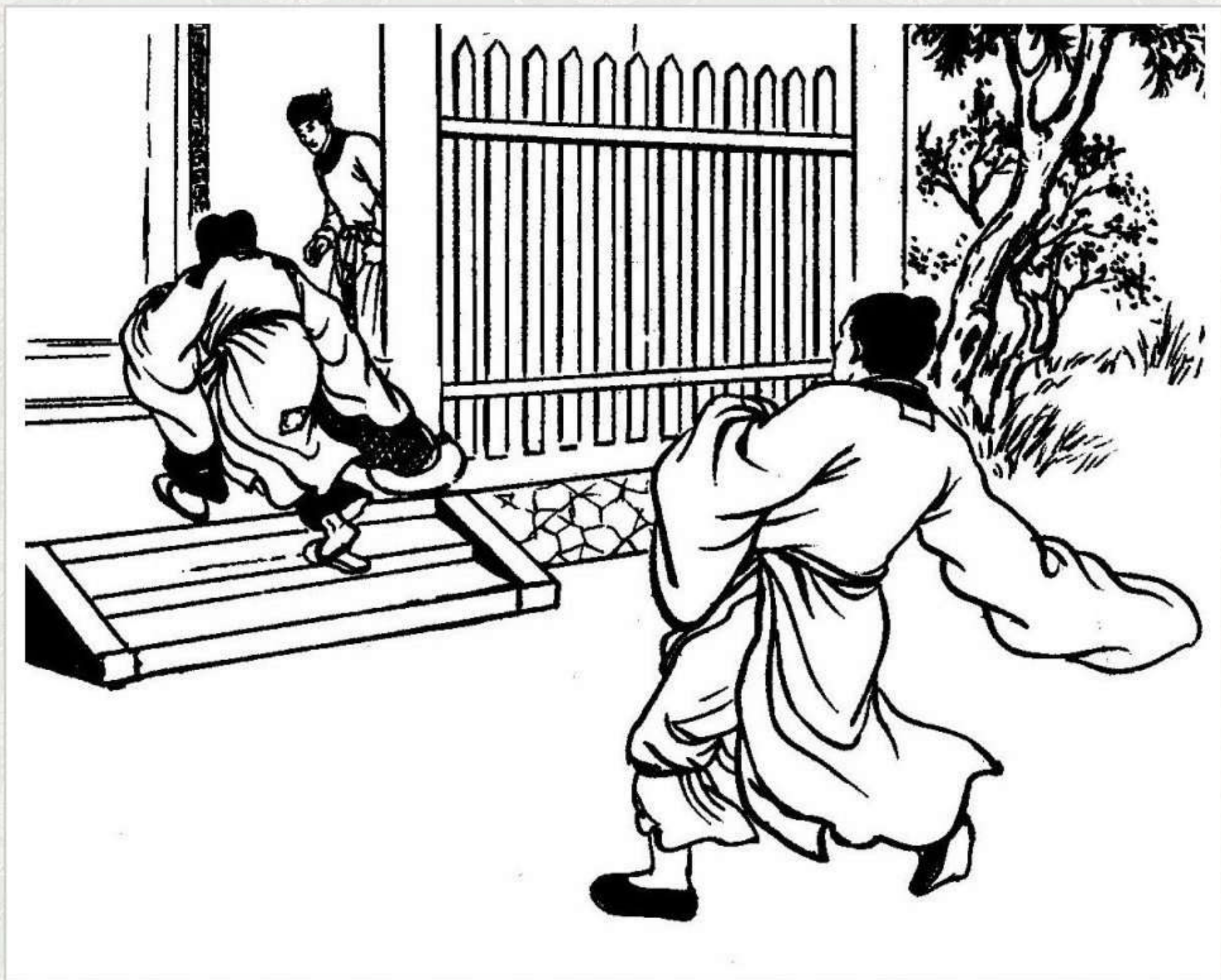
隨即一手搶了他的包，回身就走。湯二大怒，爬起來就追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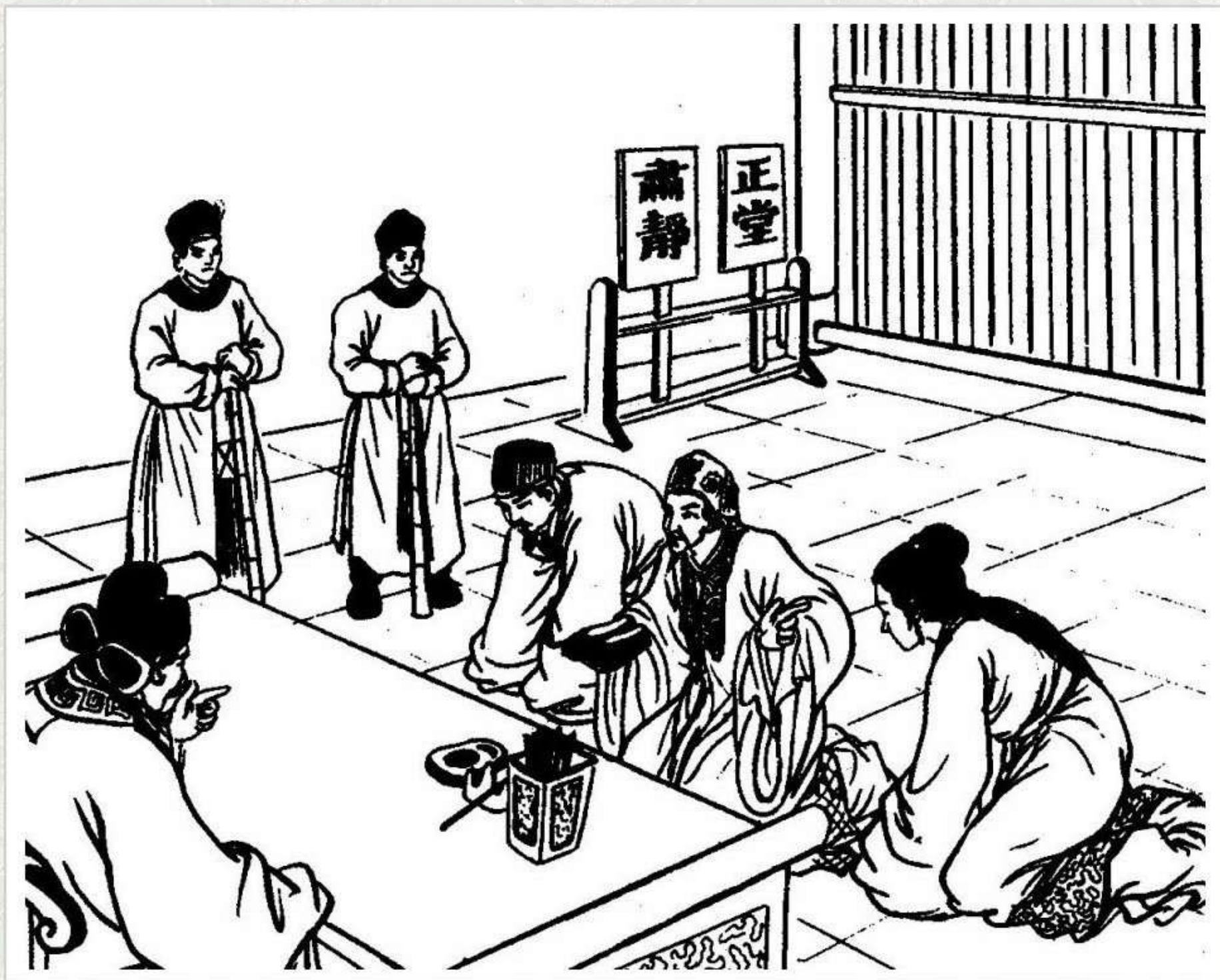
濟公向城中飛奔，口中直嚷：『謀財害命啊！』
路人都嚇得閃開了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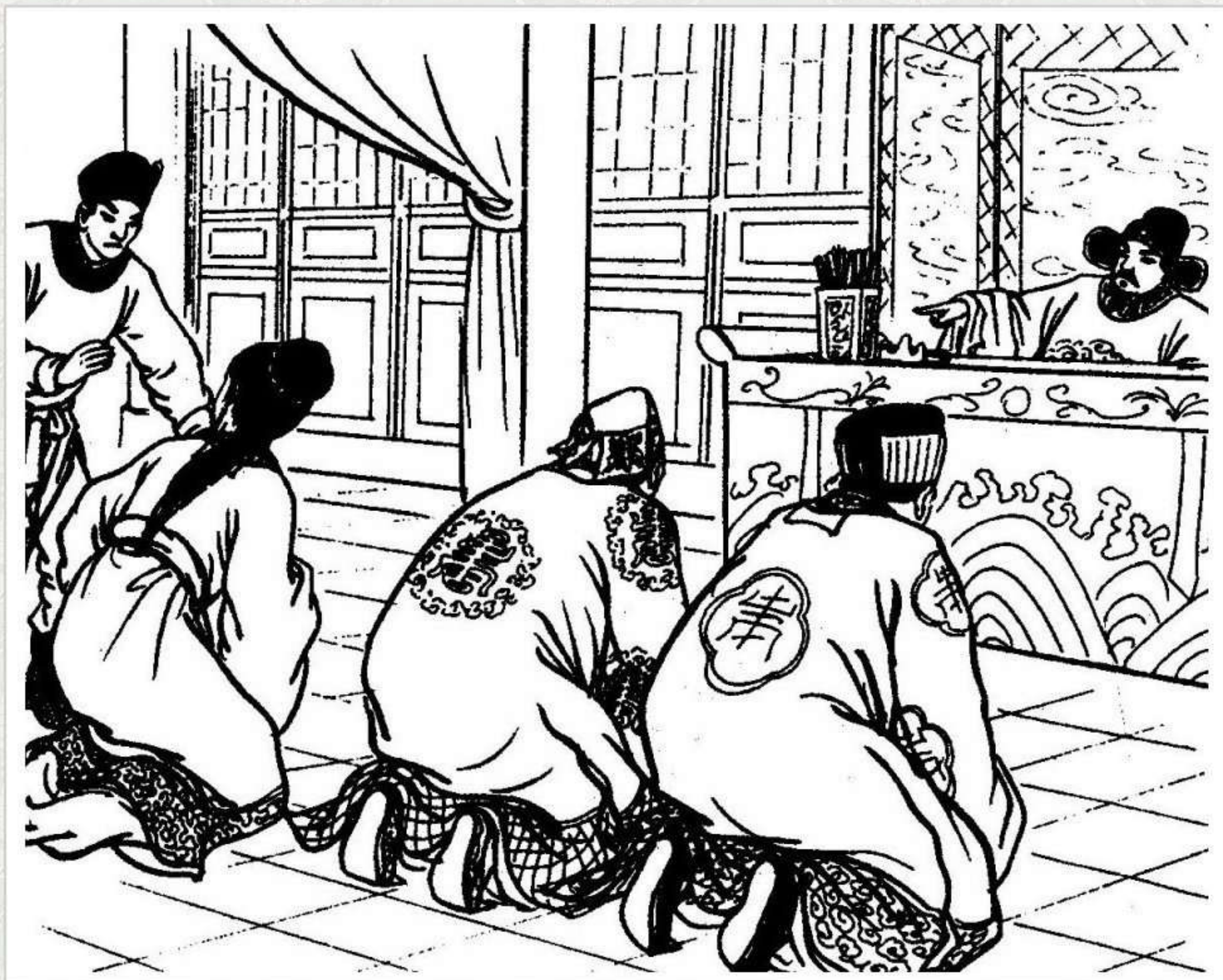
濟公來到衙門，直奔入內。湯二遲疑了一會兒，也尾隨其入內。



這時堂上正在審問趙玉貞案，李文芳拿出那雙男人鞋襪，指證玉貞與人通奸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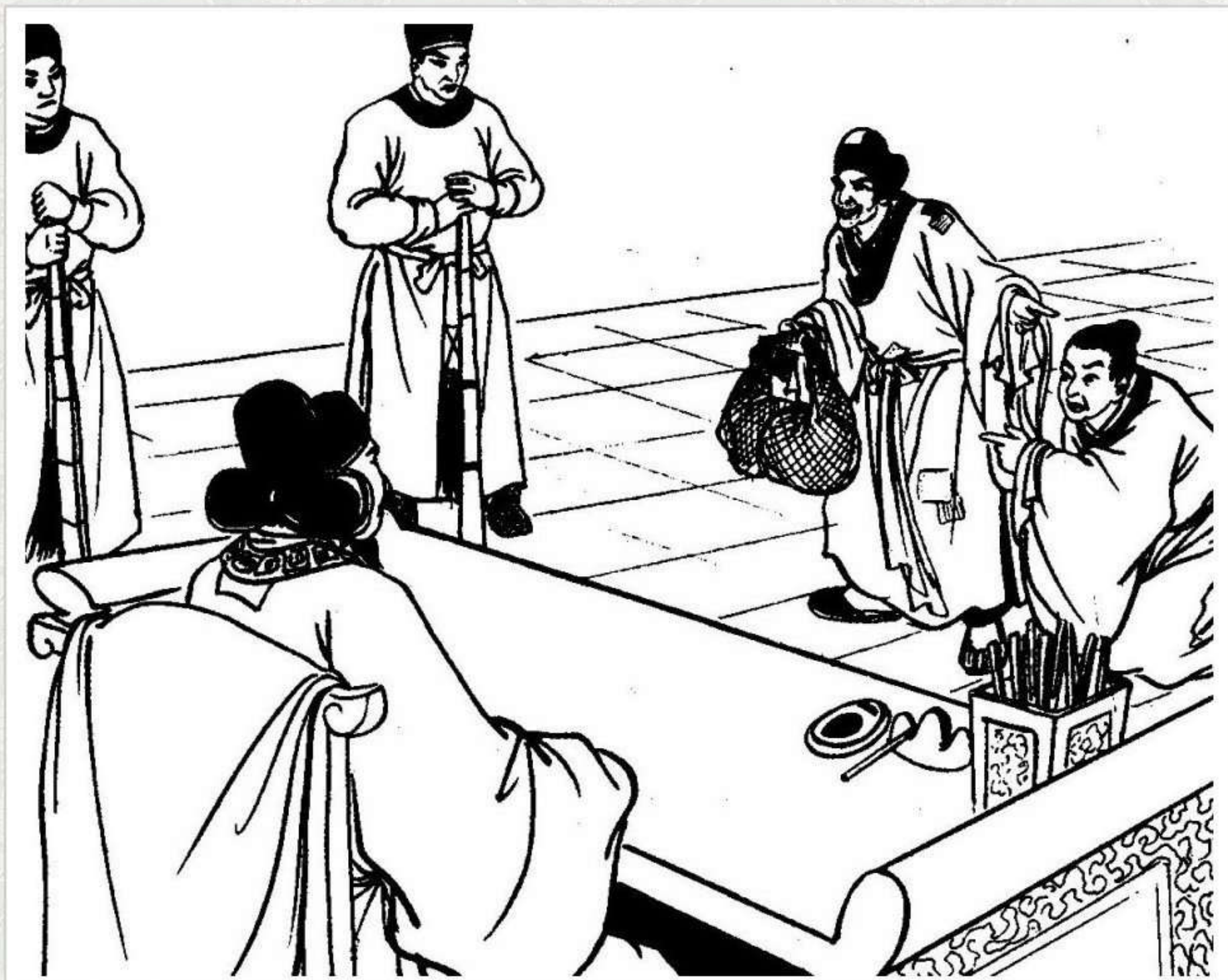
知縣見人證物證俱在，大罵玉貞誣告，傳令用刑。



正在這時，濟公闖了進來，大嚷謀財害命。知縣只得把衆人暫押下去，審理這件案子。



濟公說湯二謀財害命，湯二說濟公搶了他的包，知縣一時給弄糊塗了。



濟公說：「包袱內的東西，我有張單子，上面都列明了。」隨即把單子呈上。



知縣一核對，果然與單子開列的一樣。便喝問湯
二：『你分明謀財害命，與我用刑。』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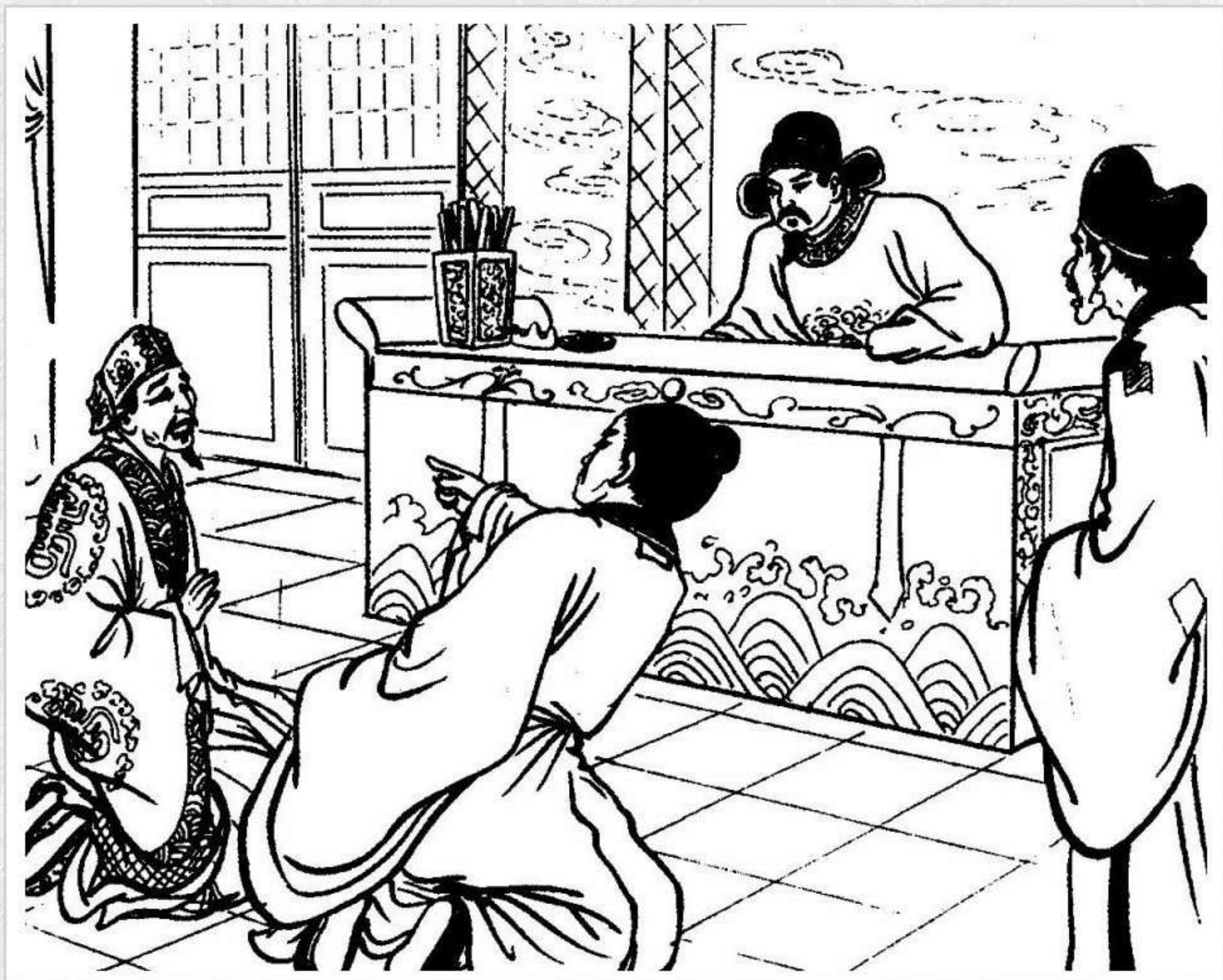
湯二嚇得大驚失色，忙分辯說：『這包袱是我主人李文芳給的，他可作證。』



知縣傳李文芳上堂作證。李文芳一見湯二，以為事情泄露，于是反口說不認識湯二。



湯二見李文芳如此無情義，便將當日如何受李文芳指使陷害趙玉貞的事說了出來。



知縣至此才知湯二與趙玉貞案有關，于是案情大白，把趙玉貞父女喚出，當面宣判。



李文芳、湯二圖謀家財，各判監禁三年；趙海明不明事理強逼女兒自盡，被打二十大板。



至于濟公，知縣一時不知如何處理。這時有一公差認識濟公，向縣官耳語了一番。



知縣才知濟公是聖僧，忙起身拜謝。濟公說『那包袱我不要了，你判給趙玉貞吧！』



知縣依言將包袱判給趙玉貞，趙玉貞跪下謝恩。
知縣說：『你快拜謝這位聖僧的救命大恩。』



濟公破了了這件冤案，又往別處行義去了。

